

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計 3 人，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。 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，3 位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：

獨立董事	應出席次數	實際出席次數	未出席或委託出席次數
張日炎	7	7	無
廖繼洲	7	7	無
陳錦旋	7	7	無

109 年度工作重點彙整:

1. 審議內部稽核年度工作計畫，每季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。
2. 完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。
3. 審議當年度訂定及修正辦法:
 - (1) 修訂「公司章程」
 - (2) 彙總修訂「核決權限表」。
 - (3) 修訂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」。
 - (4) 修訂「誠信經營守則」。
 - (5) 修訂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。
 - (6) 修訂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。
 - (7) 修訂「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」。
 - (8) 修訂「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」。
 - (9) 修訂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」
 - (10) 修訂「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」。
 - (11) 修訂「印鑑管理辦法」。
 - (12) 修訂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。
 - (13) 修訂「核決權限表」。
4. 審議重大投資交易。
5. 委任 109 年度簽證會計師及審議公費報酬。
6. 審議 108 年度財務報告及 109 年第一季至第三季財務報告，與會計師溝通審計工作及法令變革之影響。
7.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。
8. 取具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超然獨立性聲明書與 108 年度各項專業服務指標完成情形及財務、稽核主管之評估結果，作為 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績效評估之依據。